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21日至2025年05月20日止。

第 7979070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15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昆明石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

地 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昌宏西路罗衙立交管理用房5楼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张贴广告；广告；广告宣传；无线电广告；电视广告；户外广告；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；货物展出；市场营销；通过有影响者推销商品